

補助博士生「參加國際研討會」獎學金辦法

1. 本出國獎學金於每年年初開放申請
2. 審核標準：
 1. 參加國外的國際研討會(基本條件)
 2. 在 SPIE, OSA, IEEE, LEOS 期刊發表(最優先)
 3. oral(次優先)
 4. 資格考通過
3. 回國後一個月內經指導教授簽認向系提出書面結案報告並附出國相片至少一張(表格請用國科會網站：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研究生出席國際學術會議)。
4. 獲該獎學金補助者若未履行義務，將喪失本系下一年度全部獎學金申請之資格。